

证券代码：420079

证券简称：神州城 B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0.82% 股份的股东陈略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议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在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证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量进行确定。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陈略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

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陈略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提议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